

2024年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 中心单位预算

2024年3月

2024 年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 二、单位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九、市级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市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情况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事业性质，隶属中国共产党鹤壁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领导，规格相当于正科级，人员编制9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1名，事业管理人员9名。

（二）单位主要职责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联络服务民主党派市委机关；为民主党派参政议政、民主监督提供服务，协助民主党派开展日常工作；同时协助鹤壁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鹤壁市海外联谊会 and 鹤壁中华职业教育社开展工作。

二、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无所属单位，无内设职能科室，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46.96 万元，支出总计 46.9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10 万元，下降 16.23%。主要原因是人员离职，基本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46.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6.9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46.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20 万元，占 98.38%；项目支出 0.76 万元，占 1.6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6.96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3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9.10 万元，下降 16.23%，主要原因是人员离职，基本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6.96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46.96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20 万元，主要包括事业运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占 98.38%；项目支出 0.7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统战事务支出，占 1.6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6.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4.8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占 97.10%；公用经费支出 1.34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占 2.9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

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不存在机关运行经费。

事业运行经费：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4 年事业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3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因我单位是中国共产党鹤壁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的二级单位，按照相关办法，不存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已纳入统战部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公开范围。因我单位是中国共产党鹤壁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的二级单位，按照相关办法，部门未明确我单位项目为重点项目，所以我单位无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2.54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 1.76 万元，其他财产 0.78 万元。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六）空表说明

以下为我单位 2024 年预算没有相关数据的空表：

1. 预算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2. 预算 08 表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3. 预算 09 表 市级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七）其他说明

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

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鹤壁市统一战线工作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